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88755 证券简称:汉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9,513.32	69,086.47	4.86
营业利润	6,879.98	8,899.64	-22.09
利润总额	6,879.17	8,897.77	-2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6.91	7,003.20	-3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6.21	7,003.20	-34.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9	1.20	-37.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	11.61%	减少 5.33 个百分点
总资产	102,306.32	122,462.51	-1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124,277.98	173,063.31	-68.03
股本	8,900.00	6,00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4.12	11.21	26.02

注:1.本报告期初数据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列示,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数,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513.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0%;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66.7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4.89%;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6.2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84%。2025 年度,公司总资产 193,366.32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45.9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24,277.98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68.03%;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4.12 元,较报告期初上升 26.02%。

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紧抓生物医药装备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推进市场拓展和业务布局,收入规模稳步提升;2)受市场竞争加剧、下游行业需求波动,叠加高毛利海外收入占比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盈利水平有所下滑。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 30% 以上的主要原因

-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市场竞争加剧,下游行业需求波动,叠加高毛利海外收入占比下降等因素导致公司整体毛利水平有所下降。
- 2.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系:1)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2)公司本期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2,200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较 43,067.35 万元,导致总股本及净资产总额相应增加。
- 3.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股本指标较报告期初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2,200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3,067.35 万元影响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6,290.77	60,290.89	41.24
营业利润	28,430.89	13,500.22	99.28
利润总额	28,430.82	13,500.22	9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1.24	12,216.09	9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23.66	6,763.70	1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7	0.20	3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4	4.63	增加 3.11 个百分点
总资产	440,191.02	396,396.36	1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286,920.87	289,396.62	8.76
股本	63,826.29	63,826.29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4.48	4.41	0.84

注:1.本报告期初数据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列示,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85,290.77 万元,同比上升 41.24%;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31.24 万元,同比上升 92.61%;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56 万元,同比上升 129.65%。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40,191.02 万元,较期初增长 11.9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306,626.07 万元,较期初增长 8.79%。

2.报告期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 (1)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通信、控制、测量等特种行业领域,受国内特种行业周期影响,特种集成电路行业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有所增加,导致公司销售收入规模同比有所增加。
- (2)公司于 2025 年承接多项国家重点科研项目,相关重点研发项目的实施,为公司科技创新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保证了公司研发投入,同时减少了研发费用自有资金支出。
- (3)公司结合企业经营管理情况、市场化等因素综合考虑,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以及存货等资产按会计估计进行了适当的减值准备,对公司报告期内利润相关指标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 以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较上年同期上升 41.24%、96.66%、97.12%、92.61%、129.65%、35.00%,主要系受国内特种集成电路行业需求增加及承接多项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可能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88708 证券简称:佳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成都佳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1,099.40	96,499.69	14.61
营业利润	40,090.78	58,502.89	-31.66
利润总额	49,061.91	59,487.06	-1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622.60	53,771.14	-1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132.40	49,769.89	-19.3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69	1.42	18.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7%	26.40%	减少 13.13 个百分点
总资产	304,416.63	394,078.28	-2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349,871.57	320,191.26	9.26
股本	40,000.00	4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8.75	8.00	9.38

注:1.本报告期初数据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列示,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数据若有尾数,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11,099.40 万元,同比增加 16.11%;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622.60 万元,同比减少 15.67%;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132.40 万元,同比减少 19.36%。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04,416.53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82%;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349,871.57 万元,较期初增长 9.00%。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5 年是公司迈入“全面发展”战略阶段的首年,电磁功能涂层等传统业务稳健,新布局的“新一代电磁功能结构件”“新一代电波暗室(以及以此为延伸的电磁测控领域)”“电磁维护产品”三大业务方向实现重大突破,取得积极进展。2025 年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增长 16.11%,整体经营情况呈持续上升趋势,态势良好。

(1)新形态电磁功能结构件持续突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2025 年电磁功能结构件营业收入创历史新高。

(2)新一代电波暗室取得重大突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在手订单超 1.3 亿元。2025 年民品领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较 2024 年增长超 185%。

(3)电磁维护产品领域形成良好产品布局,持续构建电磁维护产品体系;同时与某维修领域重点单位建立联合实验室,大力拓展维护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

(4)公司围绕新布局的三大业务领域,新形态电磁功能结构件、新一代电波暗室(以及以此为延伸的电磁测控领域)、电磁维护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突破多项关键技术。2025 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 1.65 亿元,较 2024 年同期增加 7,763.36 万元(同比增长 88.62%),影响 2025 年净利润。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 以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本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6-012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经审计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8,904.02	94,127.38	36.94
营业利润	39,576.56	12,963.26	51.04
利润总额	39,432.33	12,876.42	6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02.87	12,826.08	2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22.88	11,609.79	30.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90	1.14	34.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3%	4.69%	增加 1.44 个百分点
总资产	364,432.32	310,429.14	1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306,794.66	299,421.21	4.82
股本	12,520.56	12,520.56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24.45	23.90	4.82

注:1.上年同期数据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本报告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列示。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本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指在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0410 证券简称:华胜天成 公告编号:2026-003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醒: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2 月 27 日、2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近期公司股票价格脱离公司基本面情况,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风险。公司存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公司 2026 年 2 月 27 日股票的换手率为 54.98%,远高于同行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2 月 27 日、2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 1.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从事 IT 系统解决方案、数字化基础设施、数字化应用等业务。市场环境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主要股东王惟松先生求证,确认其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未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资产收购、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375 证券简称:汉马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11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醒: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 年 2 月 2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办公大楼四楼第一会议室(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 1000 号)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情况: 1,104
2.出席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和持有股份情况: 466,000.00
3.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00,000
- (四)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王会,董事长范明军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召开的地点、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本公司在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董事秘书曹周祥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子公司增资并转让其全部股权的议案》
决议情况:通过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466,200.26	97.99%	5,269.08	2.01%	89.04	0.01%

2.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决议情况:通过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9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 年 2 月 2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礼嘉山东路 18 号公司 1201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情况: 89,389,794
2.出席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和持有股份情况: 231,910
- (四)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俞敏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公司在董事 12 人,列席 13 人;
2.董事秘书蒋雪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五)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决议情况:通过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89,389,794	99.82%	6,296,055	6.99%	898,041	0.9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决议情况:通过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2025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等相关公告。

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刘泽涛、陈金龙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安排,拟增加委派周军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参与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相关工作。本次增加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泽涛、陈金龙、周军。

二、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军,2020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5 年 12 月转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过运通集团、顶固集创

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三)独立性

周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为公司累计提供审计服务年限未届满五年,符合定期轮换规定,能够在执行公司审计项目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其他说明

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推进,该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二)增加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肖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6,479,527 股,累计质押股份 184,307,18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85.14%;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23,892,662 股,累计质押股份 260,137,18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80.32%,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肖晓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姓名	质押用途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62.7%	0.03%	否	否	2026-2-27	2026-8-2	补充流动资金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肖晓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期限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金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104,400,000	32.64%	3.02%	18,500
未来一年内	260,137,180	80.32%	14.05%	50,000

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投资分红、资产处置、其他收入等多种方式取得的资金。质押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延期质押、重新质押、追加保证金或自有资金偿还质押借款等方式,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有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相关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

3.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5.控股股东基本情况:肖奋,男,中国国籍,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石路达科技园,现任公司董事长、肖奋先生控制的核心企业或资产的主营业务情况,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等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因债务问题导致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综合考虑资金实力、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因素,目前控股股东不存在相关偿债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6-06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醒: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下午 3: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计 411 名,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869,396,37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0176%;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 9 名,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776,766,52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914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02 人,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83,629,8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042%。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曹,董事长邵国强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海精诚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无累积投票议案,也无议案修改或否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先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856,726,3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4%;反对 2,486,4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7%;弃权 1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80,968,2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077%;反对 2,486,4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728%;弃权 1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95%。

本次选举中,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3.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精诚明律师事务所律师指派千里律师、杨露露律师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4. 备查文件
1.《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精诚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